

上投摩根全球天然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全球天然资源混合(QDII)
基金主代码	378546
交易代码	37854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3 月 26 日
基金管理人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65,033,401.48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全球范围内从事天然资源的勘探、开发、生产及销售，或是向天然资源行业提供服务的公司的股票，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配置和组合管理，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以获取长期资产增值。
投资策略	<p>全球天然资源的稀缺与人类对其需求的不断增长的矛盾日益突显，这显示了天然资源具有极大的战略价值，该行业的相关上市公司也具有良好的投资机会。本基金将充分分享全球天然资源行业未来的高增长成果，审慎把握全球天然资源的投资机会，争取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健回报。</p> <p>总体上本基金将采取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首先通过考察不同国家的发展趋势及不同行业的景气程度，决定地区与板块的基本布局；其次采取自下而上的选股策略，在对股票进行基本面分析的同时，通过深入研究股票的价值与动量特性，选取目标投资对象。在固定收益类投资部分，本基金将综合考虑资产布局的安全性、流动性与收益性，并结合现金管理要求等来制订具体策略。</p>
业绩比较基准	欧洲货币矿产、黄金及能源指数（Euromoney Mining, Gold&Energy Index）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投资基金，主要投资于海外市场的天然资源行业的股票，本基金的业绩表现在大多数的情况下与国际大宗商品价格的走势具有较

	高的相关性。本基金的预期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较高风险和较高预期收益的基金品种。本基金风险收益特征会定期评估并在公司网站发布，请投资者关注。
--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胡迪	王永民
	联系电话	021-38794888	010-66594896
	电子邮箱	services@cifm.com	fcid@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4888	95566
传真		021-20628400	010-66594942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投资顾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英文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UK) Limited	Bank of China (Hongkong)
	中文	摩根资产管理（英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25 Bank Street Canary Wharf London E14 5JP	香港花园道 1 号中银大厦
办公地址		125 London Wall, London, EC2Y 5AJ	香港花园道 1 号中银大厦
邮政编码		-	-

2.5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cifm.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12,767,727.35	-2,995,354.20	-4,957,702.50
本期利润	7,874,861.81	32,879,305.34	-9,898,887.6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52	0.1717	-0.175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9.95%	44.15%	-28.55%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3832	-0.3471	-0.546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90,392,939.36	290,733,078.56	29,475,981.9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18	0.653	0.45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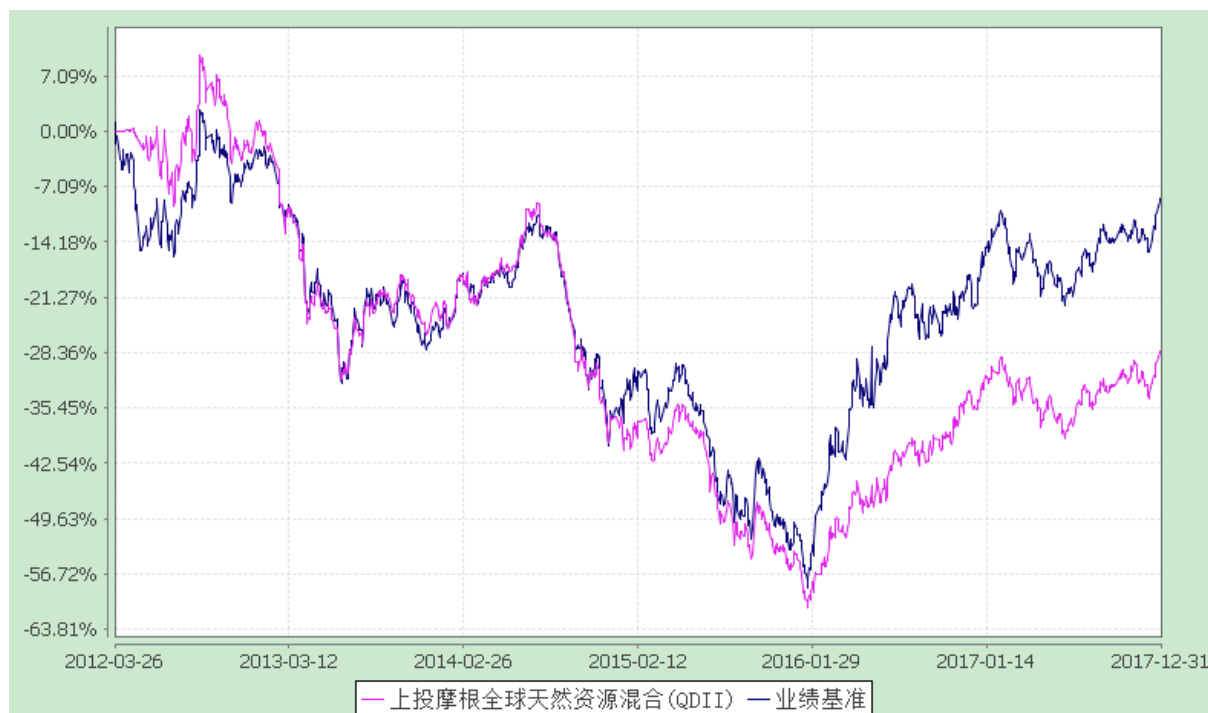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21%	0.78%	6.20%	0.68%	0.01%	0.10%
过去六个月	14.88%	0.75%	15.20%	0.67%	-0.32%	0.08%
过去一年	9.95%	0.87%	13.21%	0.84%	-3.26%	0.03%
过去三年	13.25%	1.27%	41.71%	1.49%	-28.46%	-0.22%
过去五年	-26.96%	1.17%	-5.06%	1.36%	-21.90%	-0.1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8.20%	1.16%	-8.62%	1.34%	-19.58%	-0.18%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欧洲货币矿产、黄金及能源指数 (Euromoney Mining, Gold&Energy

Index)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上投摩根全球天然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2 年 3 月 26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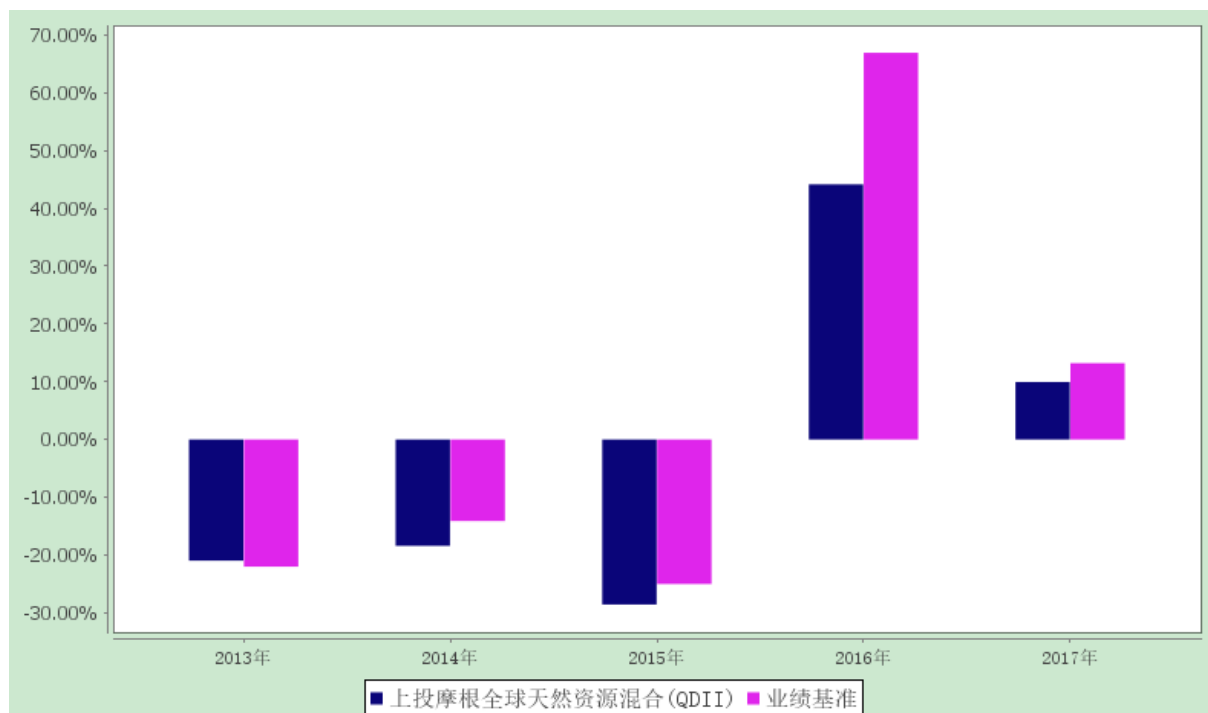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2 年 3 月 26 日，图示时间段为 2012 年 3 月 26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基金建仓期自 2012 年 3 月 26 日至 2012 年 9 月 25 日，建仓期结束时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上投摩根全球天然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过去五年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2年3月26日，图示时间段为2012年3月26日至2017年12月31日。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过去三年未进行过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于2004年5月12日正式成立。公司由上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2007年10月8日更名为“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与摩根资产管理（英国）有限公司合资设立，注册资本为2.5亿元人民币，注册地上海。截至2017年12月底，公司管理的基金共有六十只，均为开放式基金，分别是：上投摩根中国优势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货币市场基金、上投摩根阿尔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双息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内需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亚太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双核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大盘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全球新兴市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新兴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

金、上投摩根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健康品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全球天然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分红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中证消费服务领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轮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智选30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成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天颐年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岁岁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转型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民生需求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上投摩根纯债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天添盈货币市场基金、上投摩根天添宝货币市场基金、上投摩根纯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稳进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安全战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卓越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整合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动态多因子策略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智慧互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科技前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新兴服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医疗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文体休闲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智慧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安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岁岁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中国世纪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上投摩根全球多元配置证券投资基金(QDII)、上投摩根安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安泽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安瑞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岁岁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安通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优选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丰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及上投摩根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军	本基金基金经理、投资董事	2012-03-26	-	14 年（金融领域从业经验 25 年）	基金经理张军先生，毕业于上海复旦大学。曾担任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国际业务部经理，交易部经理。2004 年 6 月加入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先后担任交易部总监、投资经理、基金经理、投资组合管理部总监、投资绩效评估总监、国际投资部总监、组合基金投资部总监，现担任投资董事。2008年3月起担任上投摩根亚太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2年3月起同时担任上投摩根全球天然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12月起同时担任上投摩根全球多元配置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周浩	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2016-11-11	2017-6-16	10年	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 MBA，2005年2月至2006年10月任 B. Riley & Co. 权益研究员，2008年1月至2011年8月任罗仕证券中国首席研究员。自2013年2月加入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投资组合经理。

- 注：1. 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 张军先生为本基金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
3.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姓名	在境外投资顾问所任职务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Neil Gregson	董事总经理，全球天然资源团队主管	33年	男，英国诺丁汉大学矿业工程专业学士学位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本基金管理人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上投摩根全球天然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经理对个股和投资组合的比例遵循了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授权限制，基金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和法律法规的要求。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4.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公司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订了《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规范了公司所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的股票、债券等投资品种的投资管理活动，同时涵盖了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以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均得到公平对待。

公司执行自上而下的三级授权体系，依次为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经理人，经理人在其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投资决策委员会和投资总监均不得干预其授权范围内的投资活动。公司已建立客观的研究方法，严禁利用内幕信息作为投资依据，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公司建立集中交易制度，执行公平交易分配。对于交易所市场投资活动，不同投资组合在买卖同一证券时，按照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投资组合间公平分配交易机会；对于银行间市场投资活动，通过交易对手库控制和交易室询价机制，严格防范交易对手风险并抽检价格公允性；对于一级市场申购投资行为，遵循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根据事前独立申报的价格和数量对交易结果进行公平分配。

公司制订了《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通过系统和人工相结合的方式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并执行异常交易行为监控分析记录工作机制，确保公平交易可稽核。公司分别于每季度和每年度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收益率差异及不同时间窗下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并留存报告备查。

4.4.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上述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开展公平交易工作。通过对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收益率差异、以及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等方面的监控分析，公司未发现整体公平交易执行出现异常的情况。

其中，在同向交易的监控和分析方面，根据法规要求，公司对不同投资组合的同日和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行为进行监控，通过定期抽查前述的同向交易行为，定性分析交易时机、对比不同投资组合长期的交易趋势，重点关注任何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的情形。对于识别的异常情况，由相关投资组合经理对异常交易情况进行合理解释。同时，公司根据法规的要求，通过系统模块定期对连续四个季度内不同投资组合在不同时间窗内（日内、3日内、5日内）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分析，采用概率统计方法，主要关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同向交易价差均值为零的显著性检验，以及同向交易价格占优的交易次数占比分析。

报告期内，通过前述分析方法，未发现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同向交易价差异异常的情况。

4.4.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通过对交易价格、交易时间、交易方向等的抽样分析，公司未发现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形：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次数为四次，均发生在量化投资组合与主动管理投资组合之间。

4.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5.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全球天然资源基金在 2017 年净值上涨 9.95%，逊于业绩基准，为了应付规模的变动，平均持有的现金比例近 10%，交易和现金拖累基金表现略逊于业绩基准。

虽然国际金价全年上涨 13%，但金矿类股板块表现除了在第一季度略有上涨外，全年上涨 5%（折合人民币涨幅），对基金整体正贡献较小。相比全年油价 17%（布伦特原油美元价格）的涨幅，油气股板块股价全年只上涨 1%（折合人民币涨幅），其中上游开采勘探类公司股价下跌拖累整体板块的表现。矿业股板块全年强劲上涨 30%（折合人民币涨幅），该板块贡献了基金主要的收益。本基金维持超配矿业股板块，尤其是在工业金属类股上的投资获得了相对指数的超额收益。

4.5.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9.9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3.21%。

4.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后市，我们依然相信天然资源板块正处在一轮中长期的周期反弹的早期阶段。以矿业板块为例，过去持续了 5 年的资本开支紧缩已经导致产量供不应求。中国进行的“供给侧”改革进一步控制了产出，平衡了市场供需。

2017 年全球经济在通胀温和的背景下，稳步增长。“低通胀”加“高增长”的黄金组合为股市的上涨提供了理想的宏观经济基础。我们认为通胀的“姗姗来迟”并不代表通胀一直不来，美国目前已经达到充分就业的劳动力市场，薪资上涨都是通胀抬头的前提条件，下一轮通胀的到来只是时间问题。2018 年伊始，对通胀的讨论越来越多，显示投资者开始关注抗通胀题材下的投资计划，这

会吸引对天然资源类股票投资的关注和兴趣的增加。

天然资源板块的基本面仍然支持股价，毕竟行业复苏才过去 1 年多时间。来自中国的需求有超预期的空间，而欧美的工业和制造业数据最近也在改善。在需求相对平稳向上的同时，2018 年行业供给端的发展将对投资有更大的影响。

本基金持有的资源类企业，在当前资源价格水平下，可享有相当充足的自由现金流，公司管理层也有意愿回馈股东，因为现在这些公司的负债已大幅减轻，增强了公司承担和抵御资源价格低迷的能力。

本基金将继续致力于发掘矿业和油气上游板块的投资机会。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的基金估值和会计核算由基金会计部负责，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合同的约定，制定了内部控制措施，对基金估值和会计核算的各个环节和整个流程进行风险控制，目的是保证基金估值和会计核算的准确性。基金会计部人员均具备基金从业资格和相关工作经历。本公司成立了估值委员会，并制订有关议事规则。估值委员会成员包括公司管理层、督察长、基金会计、风险管理等方面的负责人以及相关基金经理，所有相关成员均具有丰富的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公司估值委员会对估值事项发表意见，评估基金估值的公允性和合理性。基金经理是估值委员会的重要成员，参加估值委员会会议，参与估值程序和估值技术的讨论。估值委员会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况，出现该情况的时间范围为 2014 年 8 月 8 日至 2016 年 3 月 15 日。

基金管理人拟调整本基金运作方式，加大营销力度，提升基金规模，方案已报监管机关。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上投摩根全球天然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如实描述违法违规或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审计报告

上投摩根全球天然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注册会计师薛竞、沈兆杰签字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编号：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 21883 号）。

投资者可通过登载于本基金管理人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上投摩根全球天然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	-
银行存款	7.4.7.1	9,921,646.16	47,372,290.61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179,467,183.04	258,090,757.01
其中：股票投资		179,467,183.04	258,090,757.01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9,475,302.50	-
应收利息	7.4.7.5	2,289.37	7,917.13
应收股利		142,199.54	322,310.48
应收申购款		391,385.17	6,392,704.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1,772,849.84
资产总计		199,400,005.78	313,958,829.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	-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9,532,838.34
应付赎回款		8,586,489.75	11,322,519.56
应付管理人报酬		291,831.62	410,370.51
应付托管费		56,745.05	79,794.2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72,000.00	1,880,228.37
负债合计		9,007,066.42	23,225,751.04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基金	7.4.7.9	265,033,401.48	445,320,749.58
未分配利润	7.4.7.10	-74,640,462.12	-154,587,671.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0,392,939.36	290,733,078.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9,400,005.78	313,958,829.60

注：报告截止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0.718 元，基金份额总额 265,033,401.48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上投摩根全球天然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16,739,559.56	35,900,593.65
1.利息收入		288,081.28	90,675.2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288,081.28	90,675.28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1,995,992.92	-644,487.5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15,150,823.89	-2,259,101.70
基金投资收益	7.4.7.13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4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
股利收益	7.4.7.16	6,845,169.03	1,614,614.13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	7.4.7.17	-4,892,865.54	35,874,659.54

填列)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95,279.64	353,970.54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743,630.54	225,775.86
减: 二、费用		8,864,697.75	3,021,288.31
1. 管理人报酬		6,256,204.80	1,967,628.20
2. 托管费		1,216,484.26	382,594.35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7.4.7.19	1,300,699.14	572,619.46
5. 利息支出		-	-
其中: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7.4.7.20	91,309.55	98,446.3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74,861.81	32,879,305.34
减: 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74,861.81	32,879,305.34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 上投摩根全球天然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45,320,749.58	-154,587,671.02	290,733,078.5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7,874,861.81	7,874,861.8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80,287,348.10	72,072,347.09	-108,215,001.01
其中: 1.基金申购款	744,043,072.74	-237,624,197.14	506,418,875.60
2.基金赎回款	-924,330,420.84	309,696,544.23	-614,633,876.6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65,033,401.48	-74,640,462.12	190,392,939.36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5,034,463.70	-35,558,481.74	29,475,981.9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2,879,305.34	32,879,305.3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80,286,285.88	-151,908,494.62	228,377,791.2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696,637,214.88	-283,615,572.93	413,021,641.95
2.基金赎回款	-316,350,929.00	131,707,078.31	-184,643,850.6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45,320,749.58	-154,587,671.02	290,733,078.56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页码(序号)从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章硕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胡志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璐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上投摩根全球天然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名为上投摩根全球天然资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1599号《关于核准上投摩根全球天然资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 由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和《上投摩根全球天然资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

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413,075,067.63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2)第 095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上投摩根全球天然资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2 年 3 月 26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413,194,672.17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119,604.54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外资产托管人为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境外投资顾问为摩根资产管理(英国)有限公司。

根据 2014 年中国证监会令第 104 号《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上投摩根全球天然资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5 年 7 月 21 日公告后更名为上投摩根全球天然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上投摩根全球天然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全球化的股票组合，本基金股票及其它权益类资产中将有不低于 80%的部分投资于全球天然资源领域内从事天然资源的勘探、开发、生产及销售，或是向天然资源行业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主要包括三大行业：(1) 能源，如石油和天然气的开采、加工、销售及运输等；能源设备及服务；(2) 基本金属和矿石，如铜、铝等基本金属的采矿与加工生产；(3) 贵金属，如黄金、铂等。所投资的股票在 GICS 行业分类标准中分类为：能源和原材料。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及其它权益类证券市值占基金资产的 60%-95%，现金、债券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市值占基金资产的 5%-40%，并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股票及其他权益类证券包括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普通股、优先股、存托凭证、公募股票基金等。现金、债券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存款、可转让存单、回购协议、短期政府债券等货币市场工具；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债券基金、货币基金等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国际金融组织发行的证券；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境外交易所上市交易的金融衍生产品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欧洲货币矿产、黄金及能源指数。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上投摩根全球天然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7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

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及其他相关境内外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于 2016 年 5 月 1 日前，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金融业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

(2) 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差价收入，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不予征收营业税(于 2016 年 5 月 1 日前)或增值税(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且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股利收益，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银香港”)	境外资产托管人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上海信托”)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摩根资产管理(英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发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尚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上投摩根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上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海国利货币经纪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J.P. Morgan Securities Limited.	境外证券经纪商
J.P. Morgan 8CS Investments (GP)Limited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摩根资产管理(英国)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注：

1.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2. 根据浦发银行于 2016 年 3 月 16 日发布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浦发银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677 号《关于核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等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自 2016 年 3 月 15 日起，上海信托已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成为浦发银行的控股子公司。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无。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 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6,256,204.80	1,967,628.20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162,853.20	594,719.65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 1.8%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 = 前一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 X 1.8% / 当年天数。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 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216,484.26	382,594.35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 0.3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 = 前一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35% / 当年天数。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7.4.8.4.1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	7,975,990.24	288,081.28	22,044,242.87	90,675.28
中银香港	1,945,655.92	-	25,328,047.74	-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分别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和境外资产托管人中国银行（香港）保管，按适用利率计息。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7.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7.4.8.7.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8.7.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的基金。

7.4.9 期末（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7.4.13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179,467,183.04 元，无属于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的余额(2016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258,090,757.01 元，无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次未发生重大变动。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16 年 12 月 31 日：同)。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颁布的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

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颁布的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此外，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颁布的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行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对资管产品管理人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发生的部分金融商品转让业务的销售额确定做出规定。

上述税收政策对本基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3) 除公允价值和增值税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79,467,183.04	90.00
	其中：普通股	164,557,293.41	82.53
	存托凭证	14,909,889.63	7.48
	优先股	-	-
	房地产信托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921,646.16	4.98
8	其他各项资产	10,011,176.58	5.02
9	合计	199,400,005.78	100.00

8.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美国	54,061,920.38	28.39
英国	53,664,239.15	28.19
加拿大	40,757,427.94	21.41
瑞典	11,525,439.75	6.05
澳大利亚	7,201,311.64	3.78
挪威	6,627,756.41	3.48
葡萄牙	4,581,334.07	2.41
意大利	1,047,753.70	0.55
合计	179,467,183.04	94.26

注：国家（地区）类别根据其所在的证券交易所确定，ADR、GDR 按照存托凭证本身挂牌的证券交易所确定。

8.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金属与采矿	102,876,242.89	54.03
石油、天然气与消费用燃料	76,590,940.15	40.23
合计	179,467,183.04	94.26

注：行业分类标准：MSCI

8.4 指数投资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 (英文)	公司名称(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券市场	所属国家(地区)	数量 (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Glencore plc		GLEN LN	伦敦证券交易所	英国	363,814.00	12,456,583.89	6.54
2	Rio Tinto plc	力拓有限公司	RIO LN	伦敦证券交易所	英国	34,233.00	11,847,221.90	6.22
3	BHP Billiton plc	必和必拓有限公司	BLT LN	伦敦证券交易所	英国	71,260.00	9,524,848.19	5.00
4	Royal Dutch Shell plc		RDSB LN	伦敦证券交易所	英国	32,738.00	7,209,766.39	3.79
5	Chevron Corp		CVX US	纽约证券交易所	美国	8,338.00	6,820,621.56	3.58
6	Parex Resources Inc		PXT CN	多伦多证券交易所	加拿大	66,339.00	6,282,658.41	3.30
7	Boliden AB		BOL SS	斯德哥尔摩证券交易所	瑞典	27,569.00	6,173,760.68	3.24
8	Total SA	道达尔	TOT US	纽约证券交易所	美国	16,889.00	6,100,485.42	3.20
9	Lundin Mining Corp		LUN CN	多伦多证券交易所	加拿大	126,292.00	5,506,058.25	2.89
10	Lundin Petroleum AB		LUPE SS	斯德哥尔摩证券交易所	瑞典	35,707.00	5,351,679.07	2.81

注：1. 所用证券代码采用 Ticker 代码。

2. 所属国家（地区）列示证券挂牌的证券交易所所在国家（地区）。

3. 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权益明细，应阅读登载于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ifm.com）的年度报告正文。

8.5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5.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Rio Tinto plc	RIO LN	25,504,341.04	8.77
2	BHP Billiton plc	BLT LN	16,289,614.98	5.60
3	Glencore plc	GLEN LN	11,565,778.27	3.98
4	Royal Dutch Shell plc	RDSB LN	9,432,395.40	3.24
5	Chevron Corp	CVX US	9,169,572.03	3.15
6	Lundin Mining Corp	LUN CN	7,299,375.15	2.51
7	Mining & Metallurgical Co Norilsk Nickel	MNOD LI	7,173,744.94	2.47
8	Lundin Petroleum AB	LUPE SS	7,158,546.54	2.46
9	EOG Resources Inc	EOG US	6,926,322.12	2.38
10	Parex Resources Inc	PXT CN	6,565,952.24	2.26
11	Westgold Resources Pty Ltd	WGX AU	6,403,604.06	2.20

12	Boliden AB	BOL SS	6,343,406.82	2.18
13	Total SA	TOT US	6,208,016.57	2.14
14	BP plc	BP/ LN	6,172,175.52	2.12
15	Fortescue Metals Group Ltd	FMG AU	6,098,360.55	2.10
16	Pioneer Natural Resources Co	PXD US	5,925,639.38	2.04
17	China Molybdenum Co Ltd	3993 HK	5,816,859.44	2.00
18	PetroChina Co Ltd	857 HK	5,604,311.90	1.93
19	China Shenhua Energy Co Ltd	1088 HK	5,603,975.90	1.93
20	Jiangxi Copper Co Ltd	358 HK	5,600,646.34	1.93

注：“买入金额”（或“买入股票成本”）、“卖出金额”（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Rio Tinto plc	RIO LN	34,344,249.76	11.81
2	BHP Billiton plc	BLT LN	24,193,005.17	8.32
3	Glencore plc	GLEN LN	19,074,018.96	6.56
4	Lundin Mining Corp	LUN CN	17,786,553.94	6.12
5	Fortescue Metals Group Ltd	FMG AU	12,617,266.73	4.34
6	Chevron Corp	CVX US	10,972,238.90	3.77
7	Royal Dutch Shell plc	RDSB LN	10,853,311.91	3.73
8	Lundin Petroleum AB	LUPE SS	10,581,631.72	3.64
9	Boliden AB	BOL SS	10,215,645.55	3.51
10	Mining & Metallurgical Co Norilsk	MNOD LI	9,156,928.62	3.15

	Nickel			
11	Pioneer Natural Resources Co	PXD US	8,883,509.50	3.06
12	EOG Resources Inc	EOG US	8,846,260.26	3.04
13	Total SA	TOT US	8,568,793.81	2.95
14	Parex Resources Inc	PXT CN	8,329,155.57	2.86
15	Freeport-McMoRan Inc	FCX US	8,214,830.37	2.83
16	Agnico Eagle Mines Ltd	AEM CN	7,992,963.65	2.75
17	Norsk Hydro AS	NHY NO	7,043,742.03	2.42
18	China Shenhua Energy Co Ltd	H1088 HK	6,378,608.35	2.19
19	CNOOC Ltd	H883 HK	5,646,591.32	1.94
20	Occidental Petroleum Corp	OXY US	5,509,111.20	1.89

注：“买入金额”（或“买入股票成本”）、“卖出金额”（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3 权益投资的买入成本总额及卖出收入总额

买入成本（成交）总额	280,727,990.35
卖出收入（成交）总额	368,574,400.15

注：“买入金额”（或“买入股票成本”）、“卖出金额”（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8.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1.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9,475,302.50
3	应收股利	142,199.54
4	应收利息	2,289.37
5	应收申购款	391,385.1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0,011,176.58

8.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分项之和与合计数可能存在尾差。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19,289	13,740.13	-	-	265,033,401.48	100.00%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28,430.99	0.0107%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 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年3月26日)基金份额总额	413,194,672.17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45,320,749.58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744,043,072.74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924,330,420.84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65,033,401.48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基金管理人：

1、 本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5 日发布公告：因个人原因，穆矢先生自 2017 年 7 月 13 日起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长。

2、 本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9 日发布公告：章硕麟先生自 2017 年 7 月 28 日起代任本公司董事长。

3、 本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3 日发布公告：因个人原因，刘万方先生自 2017 年 9 月 21 日起不再担任本公司督察长；邹树波先生自 2017 年 9 月 21 日起担任本公司督察长。

4、 本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1 日发布公告：自 2017 年 11 月 9 日起，陈兵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长，章硕麟先生不再代任本公司董事长。

基金托管人：

1、 2017 年 8 月，陈四清先生担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主席及委员等职务。上述人事变动已按相关规定备案、公告。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无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改聘为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报告年度应支付给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为 72,000 元，目前该审计机构已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为 6 年。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管理人、托管人未受稽查或处罚，亦未发现管理人、托管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Citigroup Global Mkts Ltd London	1	348,675,067.27	53.72%	508,488.34	56.06%	-
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	1	200,332,534.61	30.86%	256,062.01	28.23%	-

London						
Morgan Stanley And Co. Internationa	1	33,901,000.49	5.22%	47,677.33	5.26%	-
瑞银证券	1	56,331,760.51	8.68%	91,820.84	10.12%	-
Morgan Stanley And Co LLC	1	9,825,669.25	1.51%	2,987.56	0.33%	-
Deutsche Bank AG London	1	-	-	-	-	-
Euroz Securities Limited	1	-	-	-	-	-
Macquarie Secs (Australia) Ltd	1	-	-	-	-	-
Merrill Lynch	1	-	-	-	-	-
上海证券	1	-	-	-	-	-
Bell Potter Securities Ltd	1	-	-	-	-	-

注：1. 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

2. 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

1) 资本金雄厚,信誉良好。

2) 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

3) 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

4)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
要,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

5) 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研究人员,能及时、定期、全面地为本基金提供宏观
经济、行业情况、市场走向、个股分析的研究报告及周到的信息服务。

3. 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

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召开会议，组织相关部门依据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对交易单元候选券商进行
评估，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券商。

4. 本报告期本基金新增席位 1 个，无注销席位。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	占当期债	成交金	占当期回	成交	占当期权	成交金	占当期基

	额	券成交总 额的比例	额	购成交总 额的比例	金额	证成交总 额的比例	额	金成交总 额的比例
Citigroup Global Mkts Ltd London	-	-	-	-	-	-	-	-
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 London	-	-	-	-	-	-	-	-
Morgan Stanley And Co. Internationa	-	-	-	-	-	-	-	-
瑞银证券	-	-	-	-	-	-	-	-
Morgan Stanley And Co LLC	-	-	-	-	-	-	-	-
Deutsche Bank AG London	-	-	-	-	-	-	-	-
Euroz Securities Limited	-	-	-	-	-	-	-	-
Macquarie Secs (Australia) Ltd	-	-	-	-	-	-	-	-
Merrill Lynch	-	-	-	-	-	-	-	-
上海证券	-	-	-	-	-	-	-	-
Bell Potter Securities Ltd	-	-	-	-	-	-	-	-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